

“3·25”福源花园死亡事故调查组

“3·25”福源花园死亡事故调查报告

2018年3月25日15时36分，接福田区总值班室电话通知：在福田区福保街道办事处辖区槟榔道18号福源花园东海苑902室发生一起高坠事故，造成1人死亡。

2018年3月26日，福田区人民政府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批准成立了由福田区安监局张红军局长任组长，区纪委监委、区安监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福田公安分局、区总工会为成员单位的事发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

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现场勘查、查阅资料、调查取证、检测鉴定，查明了事故发生的原因、经过、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和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同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建议。

一、基本情况

（一）事故相关人员情况。

1、刘某梅，女，汉族，系福源花园东海苑902房女业主。

2、文某财，男，汉族，重庆市开县人，在深圳从事货运谋生。

3、彭某杰（死者），男，汉族，公民身份证号码为

512222*****5292，身份证住址为重庆市开县中和镇白果村2组40号，个人在深圳平时无固定职业谋生，本人具有高处作业证（证号：T512222*****5292），准操项目为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证件在有效期内。无工作单位。

（二）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1、深圳市兴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源花园管理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5764916XQ，主体类型为非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私营），经营场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源花园三期北海苑F层2号，负责人为王路，成立日期为2004年1月30日。

2、福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监管科），负责辖区物业管理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救援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福源花园东海苑902房进行室内装修时，两部空调室内机需要移位。2018年3月25日11时许，女业主刘某梅致电文某财，电话中把移位空调室内机的需求说明了一下，文某财就联系其老乡彭某杰下午上门服务。14时14分，文某财开车拉彭某杰来到福源花园，女业主刘某梅将二人领到房内，彭某杰了解到需要作业的情况后就系上安全带并从阳台防盗网的逃生口爬出，在室外空调主机放置处进行作业，15时许，彭某杰在室外高空中移位安全带挂扣时，发生高坠。

（二）救援及现场处置情况。

福源花园东海苑902房的装修工人聂昊发现事故发生

后，立即拨打 120、110。福源花园管理处在知悉事故发生后，马上赶到现场进行保护，随后配合公安部门、安监部门、街道办对事故展开调查。

三、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及直接经济损失

（一）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

此起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根据深圳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福田大队四中队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编号：00754853820180020）彭某杰因高坠致多器官损伤。

（二）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此起事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为 42 万元，主要为死亡赔偿金，供养亲属抚恤金、丧葬费和事故处理事务性费用。

四、事故发生原因和事故性质

（一）现场勘查情况。





通过现场勘查、调查询问和科学分析，事故调查组认定造成此起事故发生的原因是：

1、直接原因

彭某杰（死者）在窗户外面进行高空作业时，佩戴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带，且安全绳扣挂点不正确。

2、间接原因

彭某杰（死者）进行高空室外拆装空调时，管理方面存在缺失，无人有效督促彭某杰高空作业时未按照要求使用安全带的违章行为，未能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三）事故性质

事故调查组一致认定：“3·25”福源花园死亡事故符合生产安全事故的基本要件，定性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根据事故原因调查和事故责任认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一）事故有关责任单位认定及处理建议。

深圳市兴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福源花园管理处

经查，该物业公司对进入小区内进行空调维修作业人员已查验过资质的行为，未发现有履职不到位的情况，建议不对该公司进行处理。

（二）相关责任人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刘某梅，系福源花园东海苑 902 房女业主，聘请了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人员为其移装空调，其行为未违反《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且事发后已对死者家属履行了民事

赔偿义务，建议不对其进行处理。

2、文某财，应刘某梅的需求，介绍具有高空作业资质的个人（彭昌明）为其从事空调移装作业，且从中无任何收益，其行为未违反《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建议不对其进行处理。

3、彭昌明，系福源花园东海苑 902 房移装空调的作业人员，在作业过程中违反《安全生产法》的相关规定导致发生高坠，鉴于其在事故中死亡，建议不予追究其责任。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建议

此次事故的发生，充分暴露了空调拆装作业过程中存在的不足。为预防同类事故再次发生，提出以下整改和防范措施：

（一）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物业小区管理单位除了从源头上严查高空作业人员的资质外，还要采取措施加强作业过程中的安全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纠正。

（二）行业主管部门要督促物业小区管理单位要将高空作业存在的风险及如何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传达到每一家用户，加大宣传力度，提高业主的风险防范意识。

（三）行业主管部门要针对空调高空作业的风险制定有效的监管措施，杜绝此类事故再次发生。

福田区“3·25”福源花园死亡事故调查组

2018年5月3日